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Flex Holdings Limited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1)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佈
及
恢復買賣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4,606,407	37,946,468
銷售成本		(9,276,969)	(62,135,752)
毛損		(4,670,562)	(24,189,284)
其他收入	5	728,536	4,591,702
分銷及銷售開支		(187,803)	(1,397,693)
行政開支		(12,632,391)	(11,302,69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26,102)	(16,316,331)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130,0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2,047,16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733,273)	(3,434,886)
債務重組收益		12,092,387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351,051	—
財務成本	6	(1,410,177)	(4,723,540)

	附註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重列)
除稅前虧損		(19,065,500)	(56,772,125)
所得稅抵免	7	<u>178,026</u>	<u>433,607</u>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18,887,474)	(56,338,51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8	<u>(24,742,687)</u>	<u>(18,755,309)</u>
年內虧損	9	(43,630,161)	(75,093,827)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時差生的匯兌差額		<u>16,159</u>	<u>5,471,512</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43,614,002)</u>	<u>(69,622,315)</u>
股息	10	<u>—</u>	<u>—</u>
每股虧損	11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u>(0.0236)</u>	<u>(0.0520)</u>
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u>(0.0102)</u>	<u>(0.039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603,268	98,919,683
預付租金－非即期部分		1,100,588	2,561,24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	76,525
可供出售投資		3,676,678	26,653
		<u>26,380,534</u>	<u>101,584,107</u>
流動資產			
存貨		671,800	6,554,9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269,254	14,773,501
預付租金－即期部分		456,986	478,2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21,621	5,627,793
		<u>12,119,661</u>	<u>27,434,42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3,046,764	54,781,32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99,916	1,524,012
應付董事款項		154,129	804,665
稅項負債		—	177,932
可換股貸款票據		—	2,790,518
其他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		585,806	—
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		—	39,854,148
		<u>13,986,615</u>	<u>99,932,601</u>
流動負債淨值		<u>(1,866,954)</u>	<u>(72,498,178)</u>
		<u>24,513,580</u>	<u>29,085,92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79,580	20,516,129
股份溢價及儲備		(11,318,208)	8,569,800
		<u>(8,338,628)</u>	<u>29,085,929</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23,566,815	—
其他應付款項		9,285,393	—
		<u>32,852,208</u>	<u>—</u>
		<u>24,513,580</u>	<u>29,085,929</u>

附註：

1. 年度業績審閱

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縱使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較資產超出8,338,628美元，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約43,630,161美元。本公司董事認為，計及以下(包括但不限於)建議安排，本集團應該可於未來一年按持續經營基準維持業務運作：

- (a) 實施重組計劃，本集團分別延遲23,566,815美元的銀行借貸及9,285,393美元的其他應付款項至二零一二年後償還。加上獲豁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14,069,436美元的收益，改善了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流動資金狀況；
- (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本公司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38,522,060港元(相當於4,970,588美元)；
- (c)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出售由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代價為3,650,000美元；及
- (d) 本集團正致力尋求中國新政策支持之三網融合政策(包括電視、電訊及互聯網)帶來的商機，尤其是集中發展根據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CMMB」)規範之移動電視及互動多媒體廣播業務。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的公佈內。董事預期本集團可自CMMB業務中產生正現金流量。

基於以上因素，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擁有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其於可預見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於二零零七年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於二零零七年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 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善金融工具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對沖境外業務之淨投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移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改（除於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 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改訂本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改（有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之修訂本）

除以下所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於二零零七年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於二零零七年修訂）引進綜合財務報表中多個專用名稱的使用（包括修訂財務報表的名稱）以及形式和內容。

年內，本集團已出售柔性印刷綫路板及柔性印刷綫路板組裝業務，並將其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概無呈列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重列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綜合全面收入並不影響本集團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末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報之財務狀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有關披露之準則，並導致本集團須予呈報分部須重整（見附註4）。

改善金融工具之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擴大有關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於二零零七年修訂）「借貸成本」

在過往一年，本集團已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之所有借貸成本於其發生時列為支出。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於二零零七年修訂）取消了該準則之前版本下即時確認所有借貸成本的可用選擇，規定借貸成本須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之成本之一部分。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於二零零七年修訂）之過渡性條文，並就資本化開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合資格資產相關借貸成本應用經修訂之會計政策。由於經修訂之會計政策預期會在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有關變動對過往會計期間已呈報金額並無影響。於本年度內，概無借貸成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於二零零七年修訂）獲資本化。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作為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之改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生效日提前採納）。

提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二零零九年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份

該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已訂明有關分項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出售實體之披露規定。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披露規定一般不適用於該等出售實體。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為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一部份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除外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現金結算股份形式付款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本規定之預付款項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⁵

- 1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
- 3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7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本集團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的業務合併的會計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的變動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對金融資產之分項及計量之新規定，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可提早應用。該準則規定所有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i)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持有；(ii)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乃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造成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確認經營分部必須依從本集團之內部呈報分類作為基準；該等內部呈報分類乃定期由營運總決策人(即執行董事)審視，並對各分類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相反，原先之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規定採用風險與回報方法劃分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區)。過去本集團以業務分部作為主要呈報方式。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釐定主要須予呈報分部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本集團須予呈報分部須重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及存貨撇減計入損益分部的計量中。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的經營分部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劃分的業務分部無異。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按主要產品劃分之兩個須予呈報分部為(i)硬性印刷綫路板；及(ii)硬性印刷綫路板組裝。各經營分部透過銷售產品產生收入，有關分部之管理工作獨立進行，理由是各項產品所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不同。

本集團從事柔性印刷綫路板及柔性印刷綫路板組裝，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呈列為獨立經營分部。該等業務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七日起終止經營。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分部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硬性印刷 綫路板 美元	硬性印刷 綫路板組裝 美元	總計 美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4,535,804	70,603	4,606,407
銷售成本	(8,259,121)	(421,450)	(8,680,571)
分銷及銷售開支	(155,825)	(31,978)	(187,803)
經營分部除稅前虧損	<u>(3,879,142)</u>	<u>(382,825)</u>	<u>(4,261,967)</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硬性印刷 綫路板 美元	硬性印刷 綫路板組裝 美元	總計 美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25,339,421	12,607,047	37,946,468
銷售成本	(33,532,815)	(25,004,710)	(58,537,525)
分銷及銷售開支	(980,784)	(416,909)	(1,397,693)
經營分部除稅前虧損	<u>(9,174,178)</u>	<u>(12,814,572)</u>	<u>(21,988,750)</u>

分部虧損為總虧損以及分銷及銷售開減存貨撇減，計算分部虧損時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出售預付租金收益及撇減存貨。然而，會向本集團營運總決策人報告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金、存貨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並計入分部資產及負債的一部分。此為向營運總決策人呈報方式，以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之用。

本集團經營分部除稅前虧損與除稅前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持續經營業務		
經營分部除稅前虧損	(4,261,967)	(21,988,750)
未分配收入：		
利息收入	6,467	206,968
其他收入	722,069	4,384,734
債務重組收益	12,092,387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351,051	—
未分配開支：		
利息開支	(1,410,177)	(4,723,540)
存貨撇減	(596,398)	(3,598,2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426,102)	(16,316,331)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130,0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2,047,16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33,273)	(3,434,886)
行政開支	(12,632,391)	(11,302,093)
除稅前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前虧損	<u>(19,065,500)</u>	<u>(56,772,125)</u>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持續經營業務		
硬性印刷綫路板	32,071,414	32,861,790
硬性印刷綫路板組裝	22,098	4,660,633
已終經營業務相關資產	—	85,688,984
	<u>32,093,512</u>	<u>123,211,407</u>
分部資產總額		
未分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3,676,678	26,653
其他應收款項	8,384	152,67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21,621	5,627,793
	<u>38,500,195</u>	<u>129,018,530</u>
綜合資產		

分部負債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持續經營業務		
硬性印刷綫路板	13,873,172	11,082,974
硬性印刷綫路板組裝	440,032	2,140,884
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負債(附註)	6,950,179	41,249,402
	<u>21,263,383</u>	<u>54,473,260</u>
分部負債總額		
未分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068,774	308,066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99,916	1,524,012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54,129	804,665
稅務負債	—	177,932
可換股貸款票據	—	2,790,518
其他借貸	585,806	—
銀行借貸	23,566,815	39,854,148
	<u>46,838,823</u>	<u>99,932,601</u>
綜合負債		

附註：該款項為有關已於伯年內終止經營之柔性印刷綫路板組裝業務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重組計劃，該款項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或之前償付。

為監察分部業績表現及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可供出售投資、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與銀行結餘及現金除外)撥入經營分部；及
- 所有負債(未分配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稅務負債、可換股貸款票據與銀行及其他借貸除外)撥入經營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硬性印刷 綫路板 美元	硬性印刷 綫路板組裝 美元	總計 美元
計入分部虧損或分部資產的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27,494	—	27,4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撥回預付租金	2,941,217	507,084	3,448,301
定期向營運總決策人提供惟未計入分部損益的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446,865	(20,763)	426,1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630,728	102,545	733,273
存貨撇減	596,398	—	596,398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硬性印刷 綫路板 美元	硬性印刷 綫路板組裝 美元	總計 美元
計入分部虧損或分部資產的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	663,590	663,5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撥回預付租金	4,319,005	2,264,815	6,583,820
定期向營運總決策人提供惟未計入分部損益的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5,206,011	1,110,320	16,316,3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51,718	3,083,168	3,434,886
出售預付租金收益	—	(18,734)	(18,734)
存貨撇減	149,193	3,449,034	3,598,227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與已終止經營業務及與財務工具相關的資產。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主要位於中國。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外界客戶按客戶在所地劃分的收益明細如下：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中國	3,448,341	18,849,817
美國	809,143	4,611,702
新加坡	73,854	5,813,223
德國	—	457,132
台灣	—	5,909,852
其他	275,069	2,304,742
	<u>4,606,407</u>	<u>37,946,468</u>

除財務工具外，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來自硬性印刷綫路板分部的客戶佔總收益超過10%，分別為2,929,218美元及711,870美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來自硬性印刷綫路板分部的客戶佔總收益超過10%，分別為8,696,184美元及7,099,777美元。

5. 其他收入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持續經營業務		
客戶取消定單的賠償	356,492	2,223,145
出售預付租金的收益	—	18,734
利息收入	6,467	206,968
銷售廢料	183,460	1,415,010
其他	182,117	727,845
	<u>728,536</u>	<u>4,591,702</u>

6. 財務費用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持續經營業務		
須於五年內悉數清償的銀行借款利息	1,066,394	4,696,889
須於五年內悉數清償的其他應付款項利息	8,612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利息(附註)	200,119	—
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實際利息開支	135,052	26,651
	<u>1,410,177</u>	<u>4,723,540</u>

附註：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為不計息。年內，本集團獲董事會批准向一名董事就其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本集團所作墊款支付200,119美元的利息。

7. 所得稅抵免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持續經營業務		
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外資所得稅」）		
本年度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78,026)	(433,607)
	<u>(178,026)</u>	<u>(433,607)</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於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課稅年度將企業利得稅率由17.5%下調至16.5%。因此，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16.5%計算。

本集團並無於香港及台灣產生或獲得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及台灣所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例，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之稅率為25%。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佳通科技（蘇州）（「佳通科技（蘇州）」），獲豁免繳納其自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免稅期」）獲減免一半外資企業所得稅。

佳通科技（蘇州）首個獲利年度為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佳通科技（蘇州）再度注資，將其資本增加16,000,000美元後成為至48,000,000美元。因此，根據相關稅務機構頒佈的一項批准，佳通科技（蘇州）自再度注資日期起以資本比例為基準有權享有另一段免稅期。因此，自二零零五年起，佳通科技（蘇州）應課稅溢利的三分之一享有免稅期。佳通科技（蘇州）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度之稅率約為20.83%。

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向股東分派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賺取的溢利時須繳納預扣稅。並無就該等因缺乏年內未分派溢利而引致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年內的稅項抵免與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	(19,065,500)	(56,772,125)
按本地所得稅率25%計算的稅項	(4,766,375)	(14,193,031)
就稅項而言，不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024,713)	(487)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229,725	1,299,431
未經確認的稅項虧損的影響	2,293,947	7,915,448
扣除未確認臨時差異的稅影響	3,267,416	4,978,639
有關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178,026)	(433,607)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稅項抵免	(178,026)	(433,60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動用的稅項虧損約為41,781,000美元（二零零八年：32,605,000美元）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物業、廠房及機器減值虧損以及存貨撇減的可扣稅臨時差異約為53,522,000美元（二零零八年：40,452,000美元）可用以抵消本集團未來溢利。由於不可預測本公司未來溢利流量，故並未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的稅項虧損約32,605,000美元將於二零一三年到期，以及9,176,000美元將於二零一四年到期（二零零八年：32,605,000美元將於二零一三年到期）。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本集團訂立一項股份買賣協議，以出售旗下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蘇州佳茂科技有限公司（「蘇州佳茂」）的全部股權（「股份買賣協議」），並訂立一項資產買賣協議，出售佳通科技（蘇州）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資產買賣協議」）。因本集團與同一訂約方在同日簽立買賣協議及出售協議，故買賣協議及出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綜合為一項交易，並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完成出售。出售完成後，本集團終止生產柔性印刷線路板及柔性印刷線路板組裝（「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12,555,972)	(18,755,3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3,601,822)	—
出售佳通科技（蘇州）的虧損	1,415,107	—
	(24,742,687)	(18,755,309)

載於綜合全面收入表的已終止經營業務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之業績如下：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九月二十七日 美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收益	3,137,572	81,390,224
銷售成本	(13,553,577)	(85,971,588)
銀行利息收入	—	1,45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22,030)	(10,387,063)
分銷及銷售開支	(395,291)	(1,956,649)
行政開支	(1,122,646)	(1,831,686)
期內／年內虧損	<u>(12,555,972)</u>	<u>(18,755,309)</u>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的已終止經營業務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已終止經營業務

	柔性 印刷線路板 美元	柔性印刷 線路板組裝 美元	總計 美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234,729	2,902,843	3,137,572
銷售成本	(8,286,873)	(3,771,766)	(12,058,639)
分銷及銷售開支	(227,847)	(167,444)	(395,291)
經營分部除稅前虧損	<u>(8,279,991)</u>	<u>(1,036,367)</u>	<u>(9,316,358)</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終止經營業務

	柔性 印刷線路板 美元	柔性印刷 線路板組裝 美元	總計 美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14,613,210	66,777,014	81,390,224
銷售成本	(20,100,596)	(65,870,992)	(85,971,588)
分銷及銷售開支	(529,992)	(1,426,657)	(1,956,649)
經營分部除稅前虧損	<u>(6,017,378)</u>	<u>(520,635)</u>	<u>(6,538,013)</u>

分部虧損為總虧損以及分銷及銷售開減存貨撇減，此為向營運總決策人呈報方式，以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之用。

經營分部除稅前虧損與已終止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九月二十七日 美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經營分部除稅前虧損	(9,316,358)	(6,538,013)
未分配收入：		
利息收入	—	1,453
未分配開支：		
存貨撇減	(1,494,938)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22,030)	(10,387,063)
行政開支	(1,122,646)	(1,831,686)
	<u>(12,555,972)</u>	<u>(18,755,309)</u>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柔性印刷線路板	19,767,031
柔性印刷線路板組裝	65,921,953
	<u>85,688,984</u>

分部資產總額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柔性印刷線路板	3,741,449	18,837,619
柔性印刷線路板組裝	3,208,730	22,411,783
	<u>6,950,179</u>	<u>41,249,402</u>

其他分部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已終止經營業務

	柔性 印刷線路板 美元	柔性印刷 線路板組裝 美元	總計 美元
計入分部虧損或分部資產的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	164,200	164,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撥回預付租金	—	5,815,690	5,815,690
定期向營運總決策人提供惟未計入分部損益的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622,030	622,030
存貨撇減	—	1,494,938	1,494,838
	<u> </u>	<u> </u>	<u> </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終止經營業務

	柔性 印刷線路板 美元	柔性印刷 線路板組裝 美元	總計 美元
計入分部虧損或分部資產的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	13,290,111	13,290,1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撥回預付租金	2,731,555	2,947,235	5,678,790
定期向營運總決策人提供惟未計入分部損益的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7,490,243	2,896,820	10,387,063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與持續經營經營業務及與財務工具相關的資產。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已終止經營業務主要位於中國。

本集團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外界客戶按客戶在所在地劃分的收益明細如下：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九月二十七日 美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中國	2,021,582	56,686,652
新加坡	236,213	—
台灣	—	17,772,572
其他	879,777	6,931,000
	<u>3,137,572</u>	<u>81,390,224</u>

除財務工具外，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名來自柔性印刷線路板及柔性印刷線路板組裝業務的客戶佔總收益超過10%，分別為1,559,337美元、615,230美元及450,038美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來自柔性印刷線路板及柔性印刷線路板組裝業務的客戶佔總收益超過10%，分別為25,931,124美元及22,956,611美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年內虧損包括以下項目：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1,017,975	8,211,01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5,293	371,623
員工成本總額	<u>1,123,268</u>	<u>8,582,640</u>
核數師酬金	—	—
撥回預付租金	16,247	195,925
裁員成本	454,466	809,068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	13,553,377	85,971,5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799,443	5,482,8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22,030	10,387,0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u>13,601,822</u>	<u>—</u>

附註：計入銷售成本為1,494,938美元(二零零八年：無)的存貨撇減款項。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貢獻經營現金流出淨額3,357,789美元(二零零八年：23,618,366美元)並就投資活動支付164,200美元(二零零八年：10,652,291美元)。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重列比較數字以分別呈列柔性印刷線路板及柔性印刷線路板組裝的業績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9. 年內虧損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的年內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2,127,058	8,871,48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2,182	381,273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302,773	678,223
員工成本總額	<u>3,542,013</u>	<u>9,930,983</u>
核數師酬金	148,387	187,097
撥回預付租金	456,798	274,462
裁員成本	134,672	810,920
向顧問支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961,119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	9,276,969	62,135,7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91,503	6,309,358
匯兌虧損淨額	<u>56,235</u>	<u>899,593</u>

附註：計入銷售成本的款項為596,398美元(二零零八年：3,598,227美元)的存貨撇銷。

10. 股息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支付、減少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末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1. 每股虧損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內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的虧損	<u>(43,630,161)</u>	<u>(75,093,827)</u>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50,085,205</u>	<u>1,444,016,39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每股虧損計算如下：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43,630,161)	(75,093,827)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24,742,687	18,755,30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u>(18,887,474)</u>	<u>(56,338,518)</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採用已於上文詳述之相同分母計算。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0134美元(二零零八年：0.0130美元)，乃根據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24,742,687美元(二零零八年：18,755,309美元)以及於上文詳述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分母計算。

由於本公司的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股份的平均市價，而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應收貿易款項	35,851,308	44,060,599
減：累計減值	(32,148,915)	(34,336,067)
	<u>3,702,393</u>	<u>9,724,532</u>
其他應收款項	7,990,414	7,845,716
減：累計減值	(3,423,553)	(2,796,747)
	<u>4,566,861</u>	<u>5,048,969</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8,269,254</u>	<u>14,773,501</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的賒賬期為30日至150日。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呆壞賬撥備按發單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應收貿易款項：		
0至30日	583,281	2,538,902
31-60日	2,620,957	3,631,788
61-90日	473,081	3,164,949
91-120日	—	354,604
121-150日	—	196
150日以上	25,074	34,093
	<u>3,702,393</u>	<u>9,724,532</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須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並對給予客戶限額進行定期檢討。應收貿易款項中10% (二零零八年：22%) 為未到期及並無過往欠款期錄。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的應收款項，其賬面總值為25,074美元 (二零零八年：185,603美元)，本集團並無就此作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就該等結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物。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61-90日	—	71,766
91-120日	—	79,548
121-150日	—	196
151-365日	25,074	34,093
	<u>25,074</u>	<u>185,603</u>

除上述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外，據過往經驗，逾期超過365日的應收款項通常不可收回，故本集團已對逾期超過365日的全部應收款項作悉數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變動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年初結餘	34,336,067	9,656,240
滙兌調整	24,975	773,180
撇銷為無法收回的金額	(49,152)	—
出售附屬公司	(1,899,615)	—
應收貿易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416,165	23,906,647
減值虧損撥回	(679,525)	—
年末結餘	<u>32,148,915</u>	<u>34,336,067</u>

於釐定應收貿易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應收貿易款項自首次獲授信貸當日至報告期末期的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因此，董事相信，並無須進一步作出呆賬撥備之外的信貸撥備。

呆賬撥備包括已個別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其結餘總額為32,148,915美元(二零零八年：34,336,067美元)。本集團就該等結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物。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變動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年初結餘	2,796,747	—
滙兌調整	2,515	—
出售附屬公司	(687,201)	—
其他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1,311,492	2,796,747
年末結餘	<u>3,423,553</u>	<u>2,796,747</u>

由於對手方面對財務困難，減值虧損於其他應收款項中確認。

下列為本集團於報告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美元	<u>3,422,042</u>	<u>9,910,846</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應付貿易款項：		
0-90日	3,331,265	5,085,382
91-120日	42,759	3,228,152
121-180日	—	6,140,602
181-365日	24,783	10,213,272
365日以上	2,897,618	10,828,900
	<u>6,296,425</u>	<u>35,496,308</u>
其他應付款項	6,750,339	19,285,018
貿易及其他應付貿易款項總額	<u>13,046,764</u>	<u>54,781,326</u>

購貨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日(二零零八年：150日)。本集團正與其供應商就重訂還款期進行磋商。

下列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二零零八年 美元
美元	<u>8,375,556</u>	<u>22,752,612</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9,285,393美元(二零零八年：零)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因有關應付款項的到期日為一年以上，並按年利率5%計息。

獨立核數師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概要

本集團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於本集團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保留意見。任何有必要的調整或會影響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虧損。保留意見的詳情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如下：

保留意見之基準

(a)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賬面值為98,919,683美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誠如綜合全面收益表所載，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75,039,822美元，以上因素加上 貴集團若干設施於年內中止生產活動的事實，本行認為這構成 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跡象。然而，並無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本行無法進行滿意的審核程序使本行信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數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及任何減值虧損是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予以確認。因此，吾等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保留審核意見。此外，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12,047,166美元的減值虧損，並出售用作生產柔性印刷線路板與進行柔性印刷線路板組裝業務的若干廠房及設備（「交易」），錄得13,601,822美元的重大虧損，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33。然而，由於上述限制，吾等無法進行滿意的審核程序使吾等信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交易產生的虧損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b) 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公平值及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包括賬面值分別為2,736,489美元的可換股貸款票據負債部分及54,029美元的換股權衍生工具。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詳述。可換股貸款票據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數兌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等部分的公平值於初步確認時由 貴公司董事釐定。此外，換股權衍生工具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有關日期的公平值亦由 貴公司董事釐定。然而，吾等無法獲得充分憑證使吾等信納 貴公司董事採納的估值方法及假設對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負債部分及換股權衍生工具於初步確認時的估值以及換股權衍生工具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有關轉換日期的估值而言是否合適。吾等無法進行任何其他審核程序使吾等信納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負債部分及換股權衍生工具於初步確認時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有關日期是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規定按公平值列賬。故吾等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保留

審核意見。任何有必要的調整或會影響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份溢價、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虧損以及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有關披露。

因審核範圍限制而引致之保留意見

本核數師行認為，除本核數師行因未能取得有關「保留意見的基礎」一段所述事宜的充足資料，而可能釐定須作出的該等調整的影響(如有)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強調事項

沒有進一步保留意見的前題下，吾等謹請 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虧損43,630,161美元，以及 貴集團於該日的負債較資產超出8,338,628美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詳述， 貴集團已採取措施改善其財務狀況，其中若干措施尚未完成。 貴集團能否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業務的能力取決於該等措施是否能成功實施。以上狀況表明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並可能對 貴集團能否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約43,6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虧損為75,100,000美元，下降約41.9%。每股虧損約為2.4美仙(二零零八年：約5.2美仙)，本公司每股負債淨值約為0.4美仙(二零零八年：每股資產淨值約2.0美仙)。

營業額及毛損率

本集團的營業額於年內減少約33,300,000美元(87.9%)，而整體毛損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3.9%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損率約102.2%。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毛損率衰退的主要原因是一間主要附屬公司於年內擱置若干程度的經營以及終止製造、組裝及買賣FPC解決方案。

營運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銷成本大幅減少85.7%至約2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1,400,000美元。分銷成本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年內終止若干業務營運所致。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增加約11.5%至約12,6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11,300,000美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及其他應收帳款的減值虧損大幅減少約97.5%至約4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16,300,000美元。本集團已嚴格控制來自其客戶之訂單，因此大部分流動貿易應收易款項已於賒賬期內清償。若干到期且未可確定可收回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作減值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大幅減少70.2%至約1,4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4,700,000美元。財務成本大幅下降主要由於年內償還大量銀行貸款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股東赤字約8,300,000美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東資金約29,100,000美元。流動資產約12,100,000美元，主要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2,700,000美元、存貨約700,000美元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約8,300,000美元。流動負債約14,000,000美元，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13,000,000美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0.9（二零零八年：0.3），而資產負債比率（貸款總額與資產總值的比）則為86.8%（二零零八年：33.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結餘約23,600,000美元，所有貸款為定息借款，年息率為4.78厘。

於本年度，本金額約21,000,000港元（相等於約2,700,000美元）的可換股貸款票據按轉換價每股股份0.0292港元轉換為本公司股本中719,17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本公司股份（「股份」）（轉換價每股股份0.10港元調整後為每股股份0.0292港元）。

完成重組後，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約9,300,000美元已遞延至三年，而本集團已與銀行磋商，五年期銀行借貸約為23,600,000美元。其他借貸及銀行借貸均已分類至第3頁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的非流動負債一項內。

匯兌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負債及買賣均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管理層認為匯兌風險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皆因人民幣相對於美元有所升值，以及以人民幣進行買賣已將外幣交易的風險大幅對沖。管理層將繼續監察人民幣匯率的進一步變動，並會主動採取措施以盡可能降低匯率波動對本集團帶來的不利影響。故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未有作出任何其他對沖安排。

分部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詳盡分部資料載於年度業績公佈附註4。

僱員福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的平均數目約為900人(二零零八年：約4,000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薪酬)約為3,4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9,500,000美元)。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每年進行檢討，並符合現行市場慣例。於回顧年內，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授出107,333,333股購股權。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由中國地方政府設立的國家管理社會福利計劃的成員。根據有關計劃，本集團根據有關中國法規向其中國僱員提供退休、醫療、工傷、失業及懷孕福利。本集團須將彼等薪金的指定比例撥入社會福利計劃，以為有關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有關社會福利計劃所負的責任僅限於作出指定供款。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向計劃作出約1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400,000美元)的供款。

業務／營運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產銷印刷線路板。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本公司一間主要附屬公司佳通科技(蘇州)就處理及清償其債項進行的一項重組已獲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吳中區人民法院(「法院」)批准。於本年度，佳通科技(蘇州)已開始進行重組、大幅度削減成本、減少債項、精簡業務運作並物色新的投資機會。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佳通科技(蘇州)已就向其債權人清償全數或部分債項向法院呈交最終重組計劃(「計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八日，計劃已於債權人會議中獲債權人批准。因此，佳通科技(蘇州)已：

- (i) 向其債權人償還大部份債項；
- (ii) 向其無抵押債權人尋求豁免大部分餘下債項；

(iii) 延期償還所有餘下債項至其債權人批准計劃日期後三年；

(iv) 與銀行磋商五年期貸款，於其債權人批准計劃日期後第六年首日償還本金，而該等銀行將保持資產的原有質押另加過往並無作質押的佳通科技(蘇州)其他資產；及

(v) 與本集團的策略伙伴合作恢復作為PCB生產商的一般業務經營。

與此同時，本集團已就FPC解決方案的業務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終止此營運。完成上述重組及出售事項後，本集團僅從事製造、買賣及組裝PCB的業務。

前景

本公司一直致力尋求中國新政策支持之三網融合政策(包括電視、電訊及互聯網)帶來的商機，尤其是集中發展根據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CMMB」)規範之移動電視及互動多媒體廣播業務。本公司之目標是發展為一家移動電視多媒體公司，於國內及全球其他市場提供CMMB規範的解決方案及創新移動媒體服務。

CMMB乃中國自創的移動電視技術規範，為具備附隨互動多媒體功能的移動終端，(如智慧型手機，車載電視，衛星導航系統，手持電腦等)提供地域及衛星廣播傳送。這項規範的主要始創人是本公司副主席劉輝博士。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SARFT」)轄下中廣傳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開始提供CMMB商業服務，並經已經營涵蓋超過三百個城市(居民超過五億人)的全球最大規模移動電視廣播網絡。CMMB也是實現中國三網融合的主要動力。中國移動是全球最大規模的移動網絡經營商，現正準備推出其融合式雙網合一的移動電視(TD-CMMB)服務，把配套的TD-SDMA 3G話音、數據及互聯網服務與CMMB移動電視服務結合。預期於二零一零年開始提供這項服務，預估未來數年有遠超一億用戶。本公司將全力配合國家CMMB及三網融合的業務發展，並預期與相關部委及主導運營商有更密切的合作。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約63.6%及98.1%。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所作的合計購買量少於總購買量75%。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購買量約65.3%。

本公司董事、董事的聯繫人士或任何本公司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權益者)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買賣、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鑑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多項修訂，特別是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附錄十四，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具追溯效力。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確保業務活動與決策過程獲得恰當而審慎之監管。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應用有關原則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的規定，惟由於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並無區分，故本公司已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由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起，黃秋智先生(「黃先生」)調任本公司主席，並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總監。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鑑於黃先生於本集團業務擁有豐富經驗，且自二零零七年加入本公司以來表現甚佳，特別是在為本公司日後發展尋求潛在新商機及制訂整體策略規

劃方面，董事會認為黃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負責監督本公司經營將令本公司受惠。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權責平衡。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項安排的成效。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在其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上由股東投選。余錦基先生(余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在余先生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乃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根據上述守則條文第A.4.2條，余先生在所述股東特別大會由本公司股東投選。然而，鑑於無心之失，余先生在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週年股東大會方獲投選，即彼獲委任後第三次本公司週年股東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有關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同樣嚴格。鑑於上市規則有多項修訂，尤其是標準守則，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遜於經修訂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經修訂操守準則。所有董事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準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偉霖先生、及余錦基先生及李山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身份發出的年度確認。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於本年度直至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議定，本公司已遵從上市規則第3.10(1)和3.10(2)條的規定委任足夠數量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由二零零

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議定起，周志堂先生（「周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由同日起退任本公司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周先生退任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偉霖先生及余錦基先生，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2)條的規定。本公司已物色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合適新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後仍在檢討該董事人選的專業資格、經驗及背景，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1條之要求。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董事會已將李山先生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同時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之條文委任於同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成立，並已訂明職權範圍，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鑑於上市規則有多項修訂，尤其是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的附錄14，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參照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相應變動採納審核委員會經修訂書面有關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生效日追溯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余錦基先生及李山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周燦雄先生組成。目前，李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根據周志堂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退任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議定，審核委員會僅有兩名成員，即非執行董事周燦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錦基先生，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鑑於審核委員會唯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限的必須資格，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暫時並無主席。本公司已物色一位合適人選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由於董事會於二零

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後仍在檢討該名人選的專業資格、經驗及背景，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3條之要求。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董事會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之條文委任李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根據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重新組成，為本集團制定有關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向董事會提出該等政策及架構的建議。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偉霖先生、余錦基先生及李山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周燦雄先生組成。王偉霖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股份。

董事會代表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黃秋智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黃秋智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周燦雄先生、楊毅先生、李珺博士及劉輝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偉霖先生，余錦基先生(BBS, MBE, JP)及李山先生。